



Geraldine Ann Freeman

合伙人

加利福尼亚州旧金山市第四内河
码头第十七层，邮编：94111

电话：415.774.2966

传真：415.434.3947

邮箱：gfreeman@sheppardmullin.com

业务领域

破产重组

金融

资产保证型贷款
对处破产保护中的
的债务人融资

设备租赁

股权担保人金融

房地产租赁

银团融资

行业

- 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

教育背景

1983 年加州伯克利分校博士毕业

1979 年加州伯克利分校文学学士毕业，并获得卓著奖学金

Geraldine Freeman 是旧金山办事处的合伙人以及金融与破产业务组前任联合组长。在担任组长期间，她专注于公司破产、债务回收、债权实现、救济、金融和房地产。Geraldine Freeman 同时还担任盛智的执行委员会任职。

执业领域

Freeman 女士代表多种类型的客户参与不良资产的收购、配置和处理（包括庭审程序内和程序外）。她也代表房地产投资者和股权担保人（equity sponsors）参与涉及房地产产权属和开发的优先股交易。

资格

美国联邦第九巡回上诉法院

加利福尼亚州北部、东北、中部和南部联邦地区法院

荣誉

2014-2017, Best Lawyers, 美国最佳律师

2012、2013, Legal 500, 公司重组律师

执业经历

代表性案例

- 代表州法院参与超过 5,000 个 FCC 认证的管控。
- 代表机构投资者参与涉及加利福尼亚州和威斯康辛州的多单元房型项目的优先股交易。
- 在正在全球范围进行的项目中，以首席顾问的身份代表代理银行参与政府的合同商拖延贷款的回收，最终成功使对方全额支付相关本金及利息。
- 以首席顾问的身份代表代理银行参与贷款回收、破产、债权人债权执行以及优先留置权诉讼，这些案例涉及贯穿整个加利福尼亚州中央山谷区中部分完工的住宅项目的大型居民住宅承建商的多项贷款。

- 代表公共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参与强制重组计划的基金准备，该项重组合并了一个大型的并持有控股权的美国破产法第十一章债务人，该债务人拥有一个位于硅谷适合于开发为多单元房型和零售项目的 12 公顷大小土地。
- 在涉案金额为数百万美元的破产管理人造成的欺诈性财产转移程序中代理被告方，该案最终成功和解。
- 作为首席法律顾问代表美国破产法第十一章中的受托人参与国有美术馆的破产程序，在上诉中成功帮助受托人的重组计划获得通过决议。
- 代表公共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作为租赁方和投资方参与夹层贷款的记录以及回收（控制人变化），以及为洛杉矶市区通过债券发行融资的多用途型开发项目融资的股权投资。
- 代表出借方参与位于纳帕谷受多项担保的丧失抵押物赎回权的分时度假酒店的销售。
- 代表美国破产法第十一章案例 Excite At Home 中的设备出租方，包括在设备出租方起诉债权人要求履行信托合同中的附属条款的诉讼以及根据《破产法》起诉设备出租方要求取人身份的诉讼中担任首席法律顾问。Freeman 女士还在多选区的重组计划谈判中担任首席法律顾问。Freeman 女士还为设备出租方撰写与实行分配协议，监管一组由设备出租方收取的 10 亿美金的分期付款，以及所有 Excite At Home 位于加拿大和美国数以百计的点的出借设备的分配，根据计划，这些分配点被废弃并由设备出借方接管。
- 代表一个国际大型汽车配件公司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参与公司解散以及美国《破产法》第十一章的破产。

文章

2011 年 6 月 28 日: "[Prying Jurisdiction Away From Bankruptcy Courts,](#)" *Law360*。

2011 年 4 月 11 日: "[Anna Nicole Smith – The Continuation of the Legal Saga and Its Impact on Federal Jurisdiction,](#)" *Bloomberg Law Reports*。

2010 年 4 月 6 日: "[Top 10 Best Practices for Lenders on Problem Loans,](#)" *Law360*。

1995 年 5 月 1 日: "U.S. Amends Bankruptcy Code," *Turnaround & Workouts Europe*。

1993 年 11 月 30 日: "Contract, Lease -- Non-Debtor Protection Isn't Broad," *The National Law Journal*。

1986 年 5 月: "Unexpired Leases and Executory Contracts" *San Francisco Barrister Law Journal*。